

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环境信息公开

一、基础信息

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曾用名：天长市禾益化学药品有限公司；安徽禾益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）；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1100667921369N（1-1）；法人代表：董来山；位于天长市杨村镇工业区康达路 2 号；主要从事医药高阶中间体及原料药的生产制造；年产量 145 吨，联系固定电话：0550-7764833，移动电话：13955079853、联系人：方文俊。

二、排污信息

主要为废水、厂界噪声、废气、固废

1、废水排放

设 1 个总排放口，排放方式为间隙性。主要污染物有：化学需氧量、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。我公司执行《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1904-2008）表 2 排放标准。

废水排放评价标准

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排放标准 限值	评价标准
废水	污水处理 厂排放口	pH	6-9	COD 和氨氮执行向 城镇污水厂间接排 放标准，其他指标按 《化学合成类制药 工业水污染物排放 标准》
		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450	
		氨氮（mg/L）	40	
		生化需氧量（mg/L）	25	
		悬浮物（mg/L）	50	
		总磷（mg/L）	1.0	

				(GB21904-2008) 中 表 2 标准
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2、厂界噪声

我公司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中 3 类标准。

噪声评价标准

类别	监测项目	标准值 dB (A)		标准来源
		昼	夜	
厂界噪声	连续等效 A 声级	65	55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中 3 类标准。

3、废气排放

生产设施设 4 个工艺排放口，排放方式为间隙性。主要污染物有：HCL、甲醇、甲苯、粉尘，生产工艺废气排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二级标准；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 GB13271-2014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中燃气锅炉标准，具体标准值见下表。

大气污染物排放评价标准

污染物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/Nm ³	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(kg/h)		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		标准来源
		排气筒高	二级	监控点	浓度 mg/Nm ³	

		度 m				
氯化氢	100	25	0.92 ^②	周界外浓度最高点	0.20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
		15	0.26			
甲苯	40	25	11.6 ^②		2.4	
		15	3.1			
甲醇	190	25	6.85 ^②		12	
		20	5.1			
粉尘	120	25	14.45 ^②		1.0	

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评价标准

污染物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(mg/m ³)	依据
烟尘	20	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13271-2014) 中的 燃气锅炉相关限值
二氧化硫	50	
氮氧化物	200	
林格曼黑度	≤1 级	

4、固体废物处置情况

哈一药业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：溶剂回收产生的蒸馏残渣（HW02：271-001-02）、产品提纯精制产生的脱色过滤物（HW02：271-003-02）、生产过程及废气处理系统使用的废旧活性炭（HW49：900-039-49）、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（HW06：900-410-06）、设备

检维修更换下来的废旧润滑油（HW49：900-041-49）。哈一药业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：安徽超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许可证号：341103001）、芜湖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许可证号：340222002）集中处置。2019年1-12月份危废产生、处置、贮存情况见下表：

哈一药业 2019 年 1-12 月份危废统计表

类别	上年度贮存量（吨）	产生量（吨）	处置量（吨）	贮存量（吨）
蒸馏残渣 (HW02)	0	111.624	111.624	0
脱色过滤物 (HW02)	0	41.473	41.473	0
废活性炭 (HW49)	0	38.163	38.163	0
污泥 (HW06)	0	46.810	46.810	0
废润滑油 (HW49)	0	0.850	0.850	0

哈一药业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：生活垃圾，废旧办公用品，废旧劳保用品等统一交杨村镇环卫部门处置。

三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

厂区有雨污分流管网，工艺废水、地面设备冲洗水、生活污水、初期雨水、事故性废水均进入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入杨村镇

污水管网，再经杨村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，设置 COD、氨氮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并实现联网运行。哈一药业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150 吨/天，污水处理工艺为电化学催化氧化+厌氧+好氧处理，配备专业操作员，并建立规范的操作记录，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、仪器校验，满足污水处理工艺要求。

厂区生产车间废气设置 4 套处理系统，通过生产车间废气收集管道将废气收集后通过碱液淋洗+活性炭吸附处理后，25 米高空排放。

四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

2007 年 5 月，委托安徽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《天长市禾益化学药品有限公司年产 15 吨扎托布洛芬、30 吨阿利苯多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2007 年 6 月 30 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，环管【2007】100 号，2008 年 12 月 10 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《天长市禾益化学药品有限公司年产 15 吨扎托布洛芬、30 吨阿利苯多环境影响报告书》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，环验【2008】32 号。

2010 年 12 月，委托安徽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《天长市禾益化学药品有限公司年产 5 吨氟氧头孢钠、15 吨普仑司特等医药中间体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2011 年 2 月 15 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，环评【2011】25 号，2011 年 10 月 26 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《天长市禾益化学药品有限公司年产 5 吨氟氧头孢钠、15 吨普仑司特等医药中间体技术改造项目》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，环评函【2011】242 号。

2013 年 12 月，委托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《安徽禾益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吨普仑司特等 10 种医药中间体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2013 年 12 月 23 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，

滁环【2013】431号，2017年7月13日通过滁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《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吨普仑司特等10种医药中间体生产线改造项目》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，滁环评函【2017】70号。

五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、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、应急资源调查报告

根据《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通知，（环发【2015】4号）。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执行（环发【2015】4号通知精神及要求，于2018年7月重新修编了《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预案分为：编制说明、应急预案、风险评估及应急资源调查四部分。预案分析了公司的环境风险源，明确了应急组织机构职责，阐述了应急预警、信息交流、应急响应措施以及后期处置、保障措施等内容。预案已报天长市环境保护局审查备案。（备案号：341181-2018-027M）。本预案自2018年09月1日起在公司内部施行。

六、废水、废气及噪声监测报告

我公司的废水、废气及噪声实施定期采样检测。根据上级环保检测要求：废水类检测项目有：悬浮物、PH、生化需氧量、总磷其检测频次为每半年1次，化学需氧量、氨氮每天在线检测；废气类检测项目为HCL、甲醇、甲苯、粉尘、烟尘、SO₂、氮氧化物、林格曼黑度其频检测为每半年1次；噪声类检测项目为厂界东、厂界南、厂界西、厂界北，其检测频次为每半年1次。对上述检测项目，每半年向全社会公布监测结果。

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01月15日